

Q/SHBX

海南省社会保险服务标准

Q/SHBX TG303.03—2025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工作指南

2025 - 07 - 18 发布

2025 - 08 - 18 实施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海南省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出。

本文件由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海南省社会保障卡一卡通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焕镇、李兰强、钟凯晨、吴涛。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工作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职业培训补贴申领工作的服务对象、实施主体、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途径及服务监督、评价与改进等方面的指导。

本文件适用于职业培训补贴申领工作服务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7768 社会保险服务总则
GB/T 31596.1 社会保险术语 第1部分：通用
GB/T 31596.3 社会保险术语 第3部分：失业保险
GB/T 31599 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规范
Q/SHBX JC101.1 海南省社会保险电子档案管理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27768、GB/T 31596.1和GB/T 31596.3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服务对象

自然人、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非法人企业、其他组织。

5 实施主体

全省各级失业保险经办机构。

6 申请条件

6.1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自费报名、培训机构垫资组织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参加就业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在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之日起12个月内，向当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职业培训补贴。

6.2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可享受一次职业培训补贴，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不得重复享受。

6.3 职业培训补贴与技能提升补贴不得重复享受。

7 办理材料

7.1 失业人员申请职业培训补贴，需提供以下材料：

- a) 线下办理需提供职业培训补贴申请表（个人自费）（见附录A），线上办理在办理页面填写有关信息；
- b) 培训机构开具的海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原件或税务发票原件。

7.2 培训机构垫资组织失业人员开展就业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向当地人力资源开发局（就业局、就业服务中心）提出开班申请，需提供以下材料：

- a) 线下办理需提供职业培训开班申请表（见附录B），线上办理在办理页面填写有关信息；
- b) 培训计划和大纲；
- c) 培训课程表；
- d) 授课老师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
- e) 职业培训学员花名册（见附录C）。

7.3 培训机构申请职业培训补贴，需提供以下材料：

- a) 职业培训补贴申请表（机构垫资）（见附录D）；
- b) 职业培训合格人员花名册（见附录E）；
- c) 考勤记录；
- d) 培训机构开具的海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或税务发票。

8 办理流程

8.1 流程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流程包括：受理、审核、办结、归档，流程图见附录B。

8.2 受理

申请人提交材料，受理人员核对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申请条件。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进行下一个环节审核。不符合受理条件的，退回申请人并当场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材料。

8.3 审核

对材料进行内容审核，审核通过后进入审批。

8.4 办结

根据审批意见作办结。

8.5 归档

办结事项，将相关信息材料进行归档。档案管理按 GB/T 31599 和《海南省社会保险电子档案管理规范》要求执行。

9 办理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办结。

10 办理途径

线下办理：全省各级失业保险经办机构服务大厅窗口。

线上办理：海南政务服务网（<https://wssp.hainan.gov.cn/>）。

11 服务监督、评价与改进

11.1 服务监督

主动向社会公示服务内容、服务流程、投诉渠道等信息，维护服务对象的知情权，接受行政监督和社会监督。

11.2 投诉处理

提供现场、信函、电话、网络等投诉渠道，有专门部门和工作人员负责调查，处理服务对象的投诉，并将投诉处理结果告知投诉人。

监督投诉方式：0898-12345。

11.3 服务质量评价与改进

11.3.1 采取内部评价与外部评价相结合，开展以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为核心要素的服务质量评价。

11.3.2 根据服务评价对服务内容、服务流程等进行优化和改进，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公共服务效能。

附 录 A
(规范性)
职业培训补贴申请表（个人自费）

表A.1为职业培训补贴申请表（个人自费）。

表A.1 职业培训补贴申请表（个人自费）

培训班号：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申请补贴类别	就业技能培训补贴□	创业培训补贴□	求职能力实训补贴□	
培训职业（工种） 和等级 / 培训类别				
人员类别	毕业学年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 离校2年内未就业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 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 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就业困难人员□ 退役军人□			
申请人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性别	
户籍			是否贫困劳动力	
培训机构名称	培训时间起止	培训地点	培训课时	获得证书编号
申请人 社会保障卡 信息	账户名			
	开户行			
	账 号			
申请补贴金额				
申请人 承诺	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及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本人取得证书后，未重复享受过与此次培训相关的补贴，如有虚假，不得享受相关补贴，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 录 C
(规范性)
职业培训学员花名册

表C. 1为职业培训学员花名册。

表 C. 1 职业培训学员花名册

培训机构(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学历	户籍所在地	人员类别	联系电话

附 录 E
(规范性)
职业培训合格人员花名册

表E. 1为职业培训合格人员花名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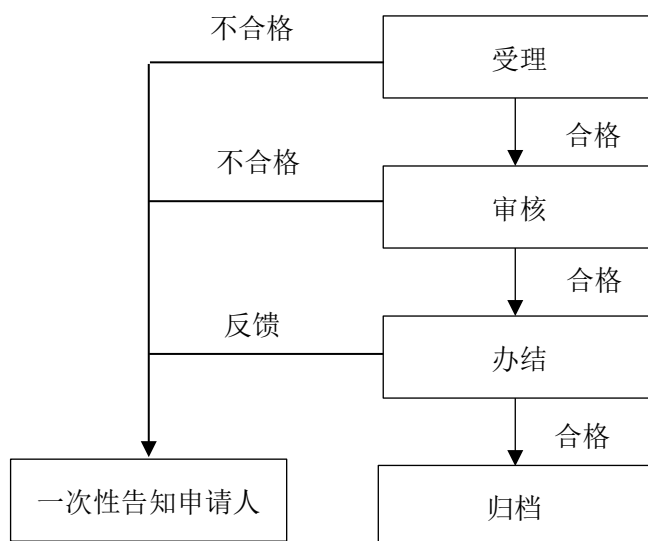
表 E. 1 职业培训合格人员花名册

培训机构(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学历	培训类别	证书编号	备注

附录 F
(规范性)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流程图

图F.1为职业培训补贴申领流程图。



图F.1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流程图

参 考 文 献

- [1] 《海南省城镇从业人员失业保险条例》（2011年9月28日海南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 [2] 《海南省城镇从业人员失业保险条例实施细则》（2012年5月29日海南省人民政府令 第238号第二次修正）
 - [3] 《海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琼财社规〔2024〕6号）
 - [4]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失业人员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办法〉的通知》（琼人社发〔2018〕462号）
-